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8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4月29日10:0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经半数以上董事推荐，本次会议由董事王利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系临时紧急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表决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并记名投票表决，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董事长朱全芳先生、董事兼总裁王利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朱全芳先生因临近退休，申请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董事会发展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王利伟先生因工作安排，申请辞去公司总裁职务，原定任期均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辞职后，朱全芳先生不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王利伟先生继续在公司任职。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王利伟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选举王利伟先生为董事会发展规划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王利伟先生的薪酬标准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自其担任董事长之日起执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王利伟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同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授权经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董事长及总

裁辞职暨选举董事长、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长发生变更，根据《董事会发展规划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对下设的发展规划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发展规划委员会成员为王利伟先生（主任委员）、郭孝东先生。

提名委员会成员为郭孝东先生（主任委员）、王利伟先生、张怀岭先生。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董事长及总裁辞职暨选举董事长、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发展龙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